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怡瑄

電話：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1007437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0348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來函 (376735100E_114003486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附教育部函復115學年度北區高中音樂班聯招國樂組廢考「音階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總召學校114年4月18日新北新高教字第1149643518號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4/28 12:52:07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輔導室

114/04/28 13:19



1140003270

有附件